



敬啟者：

授權在港親友代辦有關【二零一九至二零二一年中學學位分配】事宜

本年度中學學位分配結果公佈日期及學生註冊日期如下：

事項	日期	時間
公佈派位結果	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星期二）	8:30 a.m.
報到及註冊	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星期四）及 二零二一年七月九日（星期五）	9:00 a.m. - 12.30 p.m. 2.00 p.m. - 4:00 p.m.
香港學科測驗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二）	9:00 a.m.

1. 學生 / 家長或監護人如因疫情持續而未能在 6/7 親自到校領取派位結果及在 8/7-9/7 期間親到獲派中學報到及註冊，他們可以委派在港親友代辦一切事項。家長請填妥附件之【中一學生註冊授權書】交予受託人（代表），並於上述時間帶備身份證明文件到本校領取派位結果及到獲派的中學註冊。
2. 家長必須明白如該代表在本校領取派位結果後又未能替學生在指定的日期前往該中學辦理註冊手續，則其學位不再被保留。
3. 如有小六學生及其家長未能親身或授權代表領取派位結果，本校將有以下安排：
 - ◇ 6/7 本校老師以電話或其他電子方式通知有關家長其子女的派位結果。
 - ◇ 7/7 本校會將其子女未領取之《入學註冊證》交回教育局。
 - ◇ 9/7 未領取之《入學註冊證》由教育局轉交其子女獲派中學以完成註冊手續。
 - ◇ 有關家長應儘快（9/7 前）與子女獲派中學聯絡，並提供聯絡資料。

有關本年度派位及註冊安排，請家長務必務必依期完成，若有任何問題，歡迎致電 2404 5333 聯絡吳美華副校長。

此致
貴家長

陳進華校長 謹啟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

教育局
二〇一九／二〇二一年度中學學位分配
中一學生註冊授權書

(此部分由家長／監護人填寫)

致：獲派中學校長

現授權 _____ 先生／女士(持有香港身份證／護照編號：_____)

替小兒／小女 _____ (學生編號：_____) 辦理中一註冊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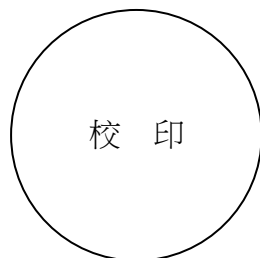
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日期)

(此部分由小學校長填寫)

現證明以上授權書的簽署人 _____ 先生／女士是本校六年級學生
_____ (學生編號：_____) 的家長／監護人。他／她的簽署式樣與本
校記錄相符。



_____ (校長簽署)

_____ (校長姓名)

_____ (學校名稱)

_____ (日期)

注意：

- (1) 倘若學生本人及其家長／監護人未能於註冊期間親自前往獲派中學辦理註冊手續，可用此授權書委託他人代為辦理。
- (2) 此授權書應在辦理入學註冊手續時交予獲派中學，並請帶備有關學生的《入學註冊證》及下列文件*：
 - 香港出生證明書、香港身份證或載有本港居民身份和出生日期的證明文件（如學生所持香港身份證上出生日期下有「C」字標記（有條件限制居留），請同時帶備其他有效旅行證件。）
 - 最近的學校成績報告表（如具備）
 - 最近的護照相片兩張

*若於註冊時未能備妥所需文件，須於稍後向獲派中學補交有關文件。